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美丰業

ZMFY Automobile Glass Services Limited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5)

**補充公告一
有關租賃展期協議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就租賃協議及租賃展期協議補充進一步資料。

正澤美業按人民幣25,000,000元之代價向黑龍江建三江收購租賃資產。代價從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租賃協議及租賃展期協議之條款(包括租賃資產的代價、租賃金額及利率)乃由正澤美業與黑龍江建三江經參考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及同類融資租賃安排之現行市場費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有關租賃資產之資料

租賃資產是碳化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31,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8,000,000元。黑龍江建三江並無單獨計算租賃資產的稅前利潤和稅後利潤。

承董事會命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夏秀峰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夏秀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盧春焯先生及盧勇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明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斌先生、羅文志先生及王亮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會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mfy.com.hk>刊載。